

《2015年瑞安环境状况公报》昨日发布

去年瑞城337天空气质量优良

■记者 苏盈盈

6月5日是世界环境日,今年的主题为“改善环境质量 推动绿色发展”。那么,我市的环境质量情况如何?昨日,市环保局发布了《2015年瑞安环境状况公报》,为市民揭晓了答案。

据《公报》显示,2015年市区环境空气质量Ⅱ级以上天数达到337天,优良率93.87%,较2014年上升2.1个百分点;酸雨率较上年减轻;平原河网主要污染物氨氮、总磷、高锰酸盐指数平均浓度分别比2014年下降4.6%、15%和7.1%……

平原河网主要污染物平均浓度下降明显

《公报》数据

2015年我市水环境监测站位的水质稳中有提升。平原河网主要污染物氨氮、总磷、高锰酸盐指数平均浓度分别比2014年下降

4.6%、15%和7.1%,飞云江水质达标率100%,县级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100%。

全市共17个监测断面,监测结果显示,符合Ⅱ类水的断面3个,占总站位数的17.6%;符合Ⅲ类水的断面3个,占总站位数的17.6%。

我市地表水主要是受生活污水、垃圾的污染,局部地区河道还受到种植业、畜禽养殖业等农业面源废水和工业废水的污染。全市全年废水排放总量7614.58万吨,其中工业废水825.01万吨,占废水总量的10.8%,城镇生活污水6789.57万吨、占废水总量89.2%。

护水举措

近年来,市环保局按照“关停淘汰一批、整合入园一批、规范提升一批”的整治思路,全面推进电镀、印染、化工、造纸、制革、合成革这六大重污染高耗能行业深化整治工作。

“加大环保监管力度,强化整治措施,出重拳,下猛药,打出一

套环保执法‘组合拳’。”市环保局相关负责人介绍,去年,该局累计出动执法人员57578人次,查处环境违法行政案件279起,打击取缔非法加工场点771家,查封扣押27家,限产停产1家,查处环境污染刑事案件22起。26人被采取刑事强制措施,其中15人获刑。

据了解,近年来我市环保执法力度不断加强,环境犯罪违法行为总体呈下降趋势,尤其是非法电镀加工点、铝氧化加工点、小

制革加工点的违法行为基本得到了遏制。今年,随着我市百日环保执法专项行动的全力推进和“利剑”环保执法系列行动的深入开展,以畜禽养殖业为重点的农业面源污染及各类环境违法行为进一步得到遏制。

此外,我市通过加强对污水处理厂日常监管,推进基础设施建设,开展农民饮用水工程建设,强化合格饮用水源保护区创建等举措,改善水体环境质量。

市区空气质量优良率93.87%

《公报》数据

2015年,我市城市环境空气质量总体良好,二氧化硫、二氧化氮、可吸入颗粒物(PM10)、

一氧化碳、臭氧年均值达到国家GB3095-2012《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二级标准,超标污染物主要为细颗粒物(PM2.5);空气污染的类型为煤烟和汽车尾气并重型。

根据污染指数分级,2015

年,市区环境空气质量达到一级标准的有90天,二级标准的有247天,达到三级标准的21天,四级标准的有1天,五级标准的有0天,环境空气质量优良率为93.87%,计337天。

治气举措

据了解,去年,市环保局强化联合执法,巩固小熔炼污染整治成果,坚决取缔非法场点,全年取缔小熔炼非法场点119家次;加

快建设印染园区集中供热项目,深化重污染高耗能行业整治提升工作,对燃煤锅炉进行脱硫整治;推进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建设,将我市禁燃区扩大至我市建成区范围,淘汰改造燃煤锅炉416台;积极实施挥发性有机物(VOCs)治理,在完成2家汽配业涂装试点

企业有机废气治理的基础上,全面推广治理了7家汽配业涂装企业,完成开展12个行业的有机废气排放源调查工作,完成8家塑料薄膜企业15条生产线VOCs治理。拓宽黄标车监管和淘汰范围,全年共淘汰黄标车7634辆,完成年度任务104%。

平均等效声级比2014年下降0.1分贝

《公报》数据

去年,市区声环境质量与2014年基本持平。在影响城市声环境的各类噪声源中,生活噪声源占61.6%,交通噪声源占21.7%,生

活源噪声和交通源噪声仍是影响我市的主要噪声源。

在区域噪声方面,2015年,我市区域环境噪声测点数为138个,声级范围为45.1分贝至63.6分贝,平均等效声级为54.6分贝,比2014年下降了0.1分贝。按功能区分析,市区覆盖面积以一、二类

标准区为主,占94.9%,超一类标准达49.3%,超二类标准达5.1%。

在交通噪声方面,2015年市区有效监测路段点数为26个,路段超标个数为5个,路段超标率为19.2%,交通噪声等效声级平均值为68.5分贝,比2014年下降了0.2分贝。

控噪举措

环保部门通过严格夜间施

工审批制度,及时公布建筑工地施工单位信息,接受群众的监督;加强娱乐业噪声监管,畅通12369环保热线,24小时受理群众噪声污染投诉;开展“绿色护

考”行动,环保、公安、教育、市政等部门联合发布噪声严管通告,强化夜间巡查,努力为考生们营造安静的学习、休息和考试环境。



我市各地开展环境日宣传活动

昨日是世界环境日,市环保局安阳所在玉海广场和瑞安广场开展宣传活动,通过接受投诉咨询、发放宣传资料、关注“瑞安环保”微信公众号赢小礼品等形式,宣传环保法律和环保知识,提高市民环保意识。据悉,这两天,市环保局莘塍所、经济开发区所、陶山所等9个分所(分局)均在各自辖区联合各乡镇(街道)和相关单位部门开展宣传活动。(记者 陈立波)

瑞安生态市建设工作领导小组更名了

根据省委、温州市委关于生态市建设工作领导小组更名的通知精神,市委、市政府决定,将瑞安生态市建设工作领导小组更名为市委市政府美丽瑞安建设领导小组,并对其组成人员予以调整。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

(设在市环保局),市环保局主要负责人兼任办公室主任,市农办(扶贫办)、市文明办、市发改局、市住建局、市水利局、市环保局、市综合执法局、市市政园林局、市温瑞塘河管委会(市治水办)分管负责人任办公室副主任。

(记者 苏盈盈)

致市民朋友的一封信

亲爱的市民朋友:
您好!

“美丽瑞安”建设是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将生态文明建设融入经济、政治、文化、社会建设各方面和全过程的系统工程。建设美丽瑞安的决策与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提出的“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五大发展理念高度契合,也是省委、省政府“不把污泥浊水带入全面小康”部署的有力抓手。

为推进“美丽瑞安”建设,我市大力开展省级生态文明示范市创建,积极推进环境污染综合整治,取得阶段性成效。进入“十三五”,打好开局战!我们将持续秉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下大力气打好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三大战役,争取到2020年全市环境质量明显改善。

“美丽瑞安”建设离不开你我他,生态市创建需要全体市民共同参与。我们特向市民朋友们倡议:

- 1.低碳生活,循环使

用。在日常生活、工作中,做到节水节电、垃圾分类,多使用可再生物品,多选择公共交通出行等。

- 2.关注环保,热心公益。积极参与环保公益活动,引导身边的人关注、支持、践行环保。与家人一起参与环保公益活动,努力营造保护环境的家庭氛围,从小培养孩子的环保意识。
- 3.积极监督,敢于举报。以主人翁的姿态,监督环境保护工作,向污染宣战,敢于同污染环境的行为作斗争,根据《瑞安市环境投诉指南》及时向相关部门举报。
- 4.知法守法,合法经营。主动学习环保法律法规,在生产经营中自觉遵守法律法规,清洁生产,守法排污,节能减排,做到可持续发展。

美丽瑞安,你我共建;美好生活,你我共享。让我们携手努力,为“美丽瑞安”建设贡献自己的力量。

瑞安市环保局(美丽瑞安办)
2016年6月